

著名作家、「民族史诗」《白鹿原》的作者陈忠实倾情作序

春秋战国不是强秦的独唱舞台，泱泱大赵亦有可歌可泣的传奇。

半曲战歌问君心，古玉留卿三世情。

山河旧事爱难舍，传世欲诉泪千行。

古玉三生

武林剑◎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武林劍◎著

古玉三生

時代文藝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古玉三生 / 武林剑著. —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16.7

ISBN 978-7-5387-5207-6

I. ①古… II. ①武…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077239号

出品人 陈琛

产品总监 郭力家

责任编辑 李天卿

刘兮

装帧设计 孙利

排版制作 隋淑凤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本书所有文字、图片和示意图等专有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电子、影印、缩拍、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进行复制和转载, 违者必究

古玉三生

武林剑 著

出版发行 /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址 /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 130011

总编办 / 0431-86012927 发行部 / 0431-86012957 北京开发部 / 010-63108163

官方微博 / weibo.com/tlapress 天猫旗舰店 / sdwycbsgf.tmall.com

印刷 /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 710mm × 1000mm 1 / 16 字数 / 292千字 印张 / 21

版次 / 2016年7月第1版 印次 / 2016年7月第1次印刷 定价 / 32.00元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序：山河旧事话情长

陈忠实

我与《古玉三生》的作者并不相熟，却与时代文艺出版社的李天卿编辑是老朋友了。2015年立冬那日，李编辑打来电话拜托我为这本书写一篇序，看过书的题材后，我便觉得此类作品多如牛毛，更何况作者还是个年轻小友，如若读完觉得老套无趣，便婉拒了也好。

初拿到《古玉三生》这部作品的书稿，还是想着二十万字读起来不易，大略看个梗概就好，谁知阅过开篇之后又想着抽时间再往下多看一点儿，就这样几个周末的闲暇竟读完了整本。

情感的真挚与美，是一部言情小说的灵魂。这本书中着墨最多的是李璟熠与赵焄的三世爱情，作者武林剑用三个时空接续了一段尘缘：一世无奈、一世短暂、一世完满。的确，人对爱的回忆会有无奈，热恋中的人总觉得时间短暂，人对爱的预期几乎都是完美无缺，由此可见，林剑似乎用故事里的三生情愫隐喻着人一生的情感轮回。

首先，在人物的塑造上，这本书中有许多亮点。男主人公李璟熠是个初入职场的应届毕业生，然而与他有着记忆传承关系的李慕云却是个战国时代的将军。由于生活的时代迥然不同，他们的性情大相径庭，从林剑对两个人行为举止的描写、微妙表情的刻画中便可见：李璟熠风轻云淡，李慕云志坚行苦。然而，放下书稿深深地回味一番，却又发现

他们的骨子里透着同样的桀骜不驯，这似乎是林剑对人性的一种直白揭示——同一个内心会产生不同的表达形式。再谈女主人公赵焄，作为一国公主的她，娴静温婉且学识渊博，举手投足不失贵族风范，谈吐之间更是引经据典，这种自幼被“六艺”熏陶而产生的性情被林剑描写得淋漓尽致。此外，小说中其他人物的描绘也是丰满鲜活，例如敢爱敢恨的韩瑾玉、娴静如水的陈若莹、克己自重的梁坤、豪放不羁的张逸君，甚至博物馆值班室的小王、招待所打更大爷以及从未露面的李父等人物都是惟妙惟肖，这一点对于一个年轻后辈来讲着实难能可贵。

其次，这部长篇小说吸引我的地方远不止故事人物塑造，最主要的还是作者结合历史对自己故事逻辑的合理编织。故事以当代青年人的城市生活为开端，逐渐衍生到更辽阔的时空之中，接下来的情节离奇精巧，有些笔触颇有些《聊斋志异》的色彩。另外，林剑选择战国时代作为整个故事的大背景，以非常成熟的文字功力与想象力将秦赵之间最具关键意义的两次战争阏与之战、长平之战完美再现。我多年居住在西安，骨子里就对这座古城的千年文化极为亲近，当我们站在秦皇兵马俑面前感叹秦始皇的雄才与魄力之时，我们便已经习惯用“秦国的视角”去品读历史，逐渐忽略了曾经同样辉煌过的东方六国。然而林剑标新立异，他大胆地跳脱了历史框架式思维的束缚，站在赵国的立场上去想象秦赵长平之战胜败的不同可能性，从而打造了一场与历史战况极为贴切，结果却截然相反的盛世赵国，这不禁让人产生了这样的联想：如若长平之战赵国果真得胜，这一片山河将会如何变幻？又会怎样演化下去？

故事结局，林剑虚拟出了一个自己，并以作者的身份进入了小说世界，通过与男主角的交谈促成了他返回战国时代的举动，最终还原了真实的历史，对林剑这种尊重历史、合理想象的写作态度我表示赞赏。

所以，我认为《古玉三生》确实值得一读，也相信每个读者都能在书中找到另一个自己，在脑海中勾勒出一段属于自己的传奇。

最后，我深深地祝福武林剑小友，希望他能够再接再厉，创作出更多优秀的作品。

缘 序

爱，是君的一见倾心，是卿的长相厮守；情，是君的义无反顾，是卿的传世执着。爱情，就是与君生死契阔，携手伴卿直至记忆的尽头。

曾经，这里广厦林立，车水马龙，也是个喧嚣繁华的大都市，在那旧城的小区里住着彼此陌生的两代人——品茶纳凉的老人们与意气风发的毕业生，他们分别享受着悠然自得的退休闲暇与苦中作乐的职场奋斗。而如今，时过境迁，一切早已物是人非：广场不再熙攘，街市隐去了嘈杂，与其说是宁静，倒不如用“死寂”来形容，空荡荡的街道，静悄悄的小区，整个世界清冷得甚至有些诡异。

世界一概如旧，似乎只是没有了人，一个人都没有……

黄昏近夜，丝缕暮光滑过晚霞，钻进树枝间隙，在那旧城区的矮楼上洒落一片灿烂斑驳。疾风骤起，袭窗而入，矮楼的卧室中响起了“唰啦唰啦”纸张被风吹动的声音。就在这间屋子里，墙壁上贴满了、地板上摆满了同样的肖像画，那画中女子，束发如泼墨，黛眉似新月，两泓星眸仿若古井清泉般幽澈动人，特别是她嘴角扬起的那一抹醉人的浅笑，犹如画龙点睛之笔，让整幅画惟妙惟肖，仿佛在下一秒，她就会从这画像中走出来，继续去执着自己那段未尽的时光之旅。

就在这间屋子里仍有一个“人”，是这个世界中唯一留下来的一个“人”。他，静坐窗前，一条黑纱蒙住双眼，伴着脸上那凝滞了千年的微笑舞动画笔。笔下，一幅崭新的肖像画即将完成。

千年情殇匿流光，往事逐风散；盈盈时空奈花落，古玉续尘缘……

目 录

| | |
|---------------------|-----|
| 缘序 | 001 |
| 第一章 唤醒——古玉编织的尘缘 | 001 |
| 第二章 初见——如真似幻的古衣女子 | 017 |
| 第三章 相识——淡茉凝香 | 035 |
| 第四章 问缘——轻啼小试彻长空 | 056 |
| 第五章 回首——阕与关外铸英名 | 080 |
| 第六章 若水——女孩儿的心，净如水晶 | 098 |
| 第七章 恋种——庄周梦蝶破情茧 | 117 |
| 第八章 心结——一花一世界，一笑一尘缘 | 136 |
| 第九章 情债——玉叶与金枝 | 153 |
| 第十章 往昔——情深缘浅 | 170 |
| 第十一章 情殇——为爱退出不算输 | 191 |
| 第十二章 巨变——娒公主的长平之战 | 213 |
| 第十三章 相惜——云娒长歌 | 236 |
| 第十四章 相守——盈盈时空，一水相隔 | 252 |
| 第十五章 轮回——若失莫忘 | 274 |
| 第十六章 觉醒——旧梦重筑，寻爱未晚 | 291 |
| | |
| 番外篇 | |
| 二世三生 | 312 |
| 憾千年 | 318 |
| 庄生蝶梦 | 324 |
| | |
| 后记 | 326 |

第一章 唤醒——古玉编织的尘缘

命运这东西，由不得你信抑或不信，往往都是在它发生之后，人们才会幡然醒悟。有人觉得这是偶然，也有人坚信那是必然，可无论你怎么理解，在宿命之轮的面前，人只是个卑微的评价者，仅此而已。

大学毕业后，李璟熠并没有像他的同窗那样忧心忡忡地奔命求职，或许在大多数人眼中，他是幸运的：与室友谈笑互嘲间报名参加了公务员考试，以无比放松的心态轻松搞定笔试，接着他又精心准备了个把月，居然顺利地通过面试。如此潇洒的成就让李璟熠一下子成为学弟学妹们争相效仿的榜样。在收到录用通知的那天，文学院的辅导员还特意给他争取了一个在全院师生面前做励志报告的机会，然而却被他找了个借口婉言谢绝了。

“即便有十个李璟熠，那也不会凭空多出九个名额来，一个人有一个人的活法，何必引诱他人去复制自己的生命轨迹呢？”

当时，李璟熠就是这么想的，在一个风悠云闲的下午，他变卖了大学期间的全部家当，背着单肩包惜别了那个在阳光下挥洒青春的大学时代。

午后两点零五分，火车载着李璟熠对未来生活的无限憧憬，向那个陌生的城市驶去。在李璟熠的对面坐着两个女孩儿，单从眉眼样貌来看

显然是对儿亲姐妹。不过，一个浓妆艳抹，倔强的粉底盖住了原本的清纯；而另一个则素面朝天，反倒让略微年长的她显得涉世未深。李璟熠身旁坐着个中年男人，虽然这人相貌堂堂，衣装也算干净整洁，可他那不修边幅的一脸胡茬儿却给人一种老气横秋的感觉。列车刚一启动，男人便拿出了笔记本电脑，噼里啪啦地开始打字，那手指敲击键盘的声音忽远忽近，这让李璟熠突然产生了一种异样的错觉。虽然他眼看着这个男人就坐在自己近前，但却不知是因为什么，似乎又离他很远很远。

李璟熠也没有太在意，拧开矿泉水瓶喝了一口。不料，就在他放回桌面的时候，一不小心没放稳，瓶子倒了，水顷刻间洒在了中年男人的键盘上，而在这时，列车也忽然“后知后觉”地前后一晃。男人的表情极度震惊，他很是艰难地咽了口唾沫，头就像僵尸般一顿一顿地扭了过来，用那种天塌下来似的眼神狠狠地瞪着李璟熠闷声说道：

“我靠，你……你不想活了？！”

李璟熠一怔，没想到这个男人的用词居然如此过分。虽说这本是自己的无心之过，但再怎么说明终归是自己有错在先，李璟熠也不好出言反驳，只得一边道歉，一边拿出纸巾擦拭键盘。幸好李璟熠当时眼疾手快，及时扶了起来，所以洒出来的水并不多，男人试着敲了几个字，看到电脑一切正常后庆幸地长吁了一口气，然后也没再多话，埋下头继续敲击着键盘。

一场小风波弄得李璟熠甚是尴尬，他无奈地看了看坐在对面的两个女孩儿，双手一摊耸了耸肩，谁知她俩相视一眼并没有搭理他，万分无语之下，李璟熠只好从包里翻出本书，有模有样地看了起来。

这本书名叫《战国那些事儿》，是李璟熠刚才等车时在站前地摊儿上随意买来的，不过他买这书的初衷也不光是为了打发列车上的时间。李璟熠考取的岗位是省图书馆的文献整理员，这一职位让他很是自嘲：“唉，想去的没去成，反倒让我这个学中文的占了位置，真是暴殄天物哪。”

自打坤哥毕业后，李璟熠的寝室里就只剩下三个人，书法专业的张

括军与他同年同月同日生，人送外号“飞饼男”，是艺术系的“风云浪子”。括军老爸是退伍军人，据说张括军名字里的“括”原本是“扩”这个字，可在上户口的时候家人没注意，一不小心就给登错了。有一次，张括军在寝室抱怨自己小时候没有存在感，珅哥笑咪咪地摇着把济公扇，一脸庆幸地调侃道：

“行啦，出生的那会儿没把你抱错就偷着乐吧。”

后来，李璟熠因为主持文学院的迎新晚会而一炮走红，得了个“风云才子”的称号，与张括军的“风云浪子”相得益彰。对于这两个称号，珅哥还做出过一个很有内涵的评价：

“所谓浪子，就是身边从不缺女人；所谓才子，就是身边从不缺女孩儿。哎哟喂，真是天地造化呀，咱寝怎么就蹦出这么俩活宝来。”

珅哥名叫梁珅，比他们大一级。虽是寝室里的老大哥，但身为理科生他很少会说出这么耐人寻味的话来，当时他俩一听，马上就有种“不明觉厉”的震撼，四道无限崇拜的目光看得珅哥心里直发毛。直到两个人毕业时，他们依然觉得珅哥的这句话说得很有深度，可终究还是没能领悟那其中的真正所指。

宿舍里，胖墩墩的程书航年龄最小，是历史系里出了名的书呆子，平日里的行为作风，完全无愧于他的名字，无论他在哪儿，书总是随身的必备之物，哪怕是去趟厕所，他就算忘带卫生纸也不会忘记夹本书。张括军说得好：

“哎！反正都是纸，他屁股那么大，万一不够了，将就着用呗。”

除此之外，程书航还是个态度严谨的完美主义者，只是有些时候确实有点儿太较真儿了。李璟熠还记得前一段写毕业论文的时候，“飞饼男”居然第一个完成了论文，程书航很是纳闷儿，追着他讨问诀窍。张括军笑嘻嘻地抚摸着书航的头，阴阳怪气地说道：

“我说老四啊，书山有路你不走，学海无涯苦作舟。你被那书本囚禁了一万年，又被它逐出了自己的故乡……”

说着，张括军捡起只旧鞋，猫着腰一脸“憎恶”地回过头，露出个

比鬼还难看的奸笑，忽地站起身把鞋往地上一丢，指着书航大声喝道：

“现在，你仍旧执迷不悟，真是自寻死路！”

直到照毕业相的时候，李璟熠才恍然大悟：“说的也是，现在有几个人的论文不是从书上‘借鉴’来的，与其把时间浪费在这种形式化的东西上，还不如早点儿接触社会来得更实际。不过，幸亏程书航当时没听懂，要不然，他坚守多年的价值观一定会瞬间崩塌的。”

于是乎，整张毕业照片上，就数李璟熠的笑容最灿烂了。

回想到这里，李璟熠抱着书傻笑了起来，渐渐地，一丝隐隐的惋惜冲淡了笑容：“唉，我这个职位要是让书航来做，一定会得心应手吧。”

毕业后，程书航留校做了辅导员，想起昨夜吃散伙饭时他那满载矛盾的祝福，李璟熠微微叹了口气，止住回忆专心致志地看起书来。这本书的写法很明显是在模仿《明朝那些事儿》的文风，可两者之间却有着天壤之别，一口气看到了秦赵长平之战，李璟熠愣住了，只见那书上赫然写着：

“长平之战，赵国一举获胜，在坑杀了四十万秦军降卒后一跃成为战国末期实力最强的诸侯国。”

面对如此荒谬的校稿错误，李璟熠郁闷至极，愤愤地把书往桌子上一拍，书页合上后封面露出的那一刻，他再次被雷到了。原来，这书的名字居然叫《赵国那些事儿》，根本就不是李璟熠当初想要买的那本，也不知在何时被那卖书的奸商偷梁换柱，硬是用本盗版书把他给糊弄了。李璟熠纠结地一笑，心中暗暗慨叹：“想那烽火连天的战国时代，一统天下的大秦帝国是多么强悍，面对东方六国联军尚能‘开关延敌’，令其‘逡巡而不敢进’，更何况它区区一个赵国……”

就在这个时候，李璟熠突然感到心脏一阵莫名的吃痛，他下意识地按着有些燥热的胸口，突然眼前一层浓雾袭来，模糊了视线。混沌朦胧间，李璟熠似乎看到一柄鲜红色的血剑正在微微泛光，忽地，又有一条薄如云纱的蓝色缎带，扭摆着优美的弧线向自己飘了过来。李璟熠吓得

急忙闭上了眼睛，晃着脑袋使劲儿揉了揉太阳穴，当他再次睁开眼睛的时候，所有的幻觉瞬间消失了。

“昨晚的散伙儿饭一直吃到凌晨四点，今天我可得早点儿睡，好好地补上一觉。”李璟熠挠着后脖颈，心里暗自嘀咕着。

列车的到站广播声响起，李璟熠迷迷糊糊地背起包，起身正要往车厢的连接处走，这时，在他身后忽然传来一个女孩儿的声音：“哎，你的书忘拿了。”素颜女孩儿善意地提醒道。

“哦！谢谢啊！”李璟熠客气地回了句谢，可也不见他拿书，就那么转转地一转身，居然若无其事地下了车。的确，这种误人子弟的书，不要也罢！

出站后，李璟熠换了张新手机卡，打从今儿起，脚下的这个城市即将成为他梦想绽放的舞台。按照短信上的地址，李璟熠打了个车，直接“杀”到坤哥和陈若莹的住处。

陈若莹与李璟熠同为文学院的学生，不仅是他的学姐，也是坤哥论及婚嫁的女朋友。江南水乡，自古人杰地灵，出生在那里的陈若莹细腻温柔，心地善良，从上高中开始就长期资助着一个贫困山区的小女孩儿，时不时给她寄去一些现金或是生活用品，所以在李璟熠的眼中，若莹学姐绝对是个不可多得的好女孩儿。

一直以来，陈若莹都把李璟熠当作亲弟弟般看待，一听说他考上了这个城市的公务员，当即就预留出了一间屋子，让他在这个陌生的城市中轻松地拥有了一个落脚之地，这让李璟熠很感动。听坤哥说，那是一套三室两厅的老房子，由他和陈若莹一同租下，至于那另外的一室，坤哥留给了自己的表妹——一个与李璟熠同届毕业的艺术系女生。

玉秀园小区，在一幢盖满了爬山虎的六层小楼前，李璟熠仰头数着，五层朝南的阳台，那便是自己暂时的家了。李璟熠先在楼下买了张手抓饼，三蛋两肠，毋庸置疑的“顶级配置”，一边吃一边悠悠闲闲地爬到了五层，轻轻敲了敲502号房门：

“坤哥！学姐！我来啦！”

许久，无人回应，李璟熠又加大力度拍了几下，然后把耳朵贴在门上细听着里面的动静，可屋里还是一点儿声响都没有，他不禁皱起了眉头，两口吃完剩下的手抓饼，拿出手机翻着短信又仔细核对了一遍地址：“没错嘛，玉秀园3号楼502室，就是这里啊。”

李璟熠挠着头刚想给学姐打电话。这时，楼道里传来了一阵脚步声，那声音一步一停的，像是有人在拖着什么重物上楼，等了好一会儿，终于，一个系着长马尾的女孩儿出现在眼前。当李璟熠看到她的时候，女孩儿已经累得上气不接下气，正坐在自己硕大的行李箱上歇着，一只手还在不停地扇着风。隔了一层楼梯，李璟熠舔着嘴上的油，好奇地俯视着她。女孩儿身穿水蓝色半肩长裙，白净的皮肤让她左颈处一块儿暗红胎记尤为明显。就在这时，女孩儿冷不丁一抬头也发现了李璟熠，两个人对视几秒后，她的眼中明显闪过一丝惊慌。可这会儿，李璟熠还在纠结着要不要下去帮她一把，谁知这姑娘居然一扭头，神色紧张地提着行李箱下去了。李璟熠瞬间凌乱了，一边拿出纸巾擦嘴，一边纳闷儿地寻思起来：“吓着她了？不能吧，我哪儿长得像坏人了？”

想到这里，李璟熠滑开手机屏锁盯着自己的毕业照截图，愣了好一会儿后，方才无奈地摸着鼻子拨通了若莹学姐的电话。

“对不起，您拨打的用户正在通话中，请稍后再拨……”

李璟熠一怔，忽觉鼻孔一阵痒痒，仰起头面朝阳光重重地打了个喷嚏，揉着鼻子他又拨了坤哥的电话。

“对不起，您拨打的用户正在通话中，请稍后再拨……”

“呃，这俩人还真是天生一对儿。”发着牢骚，李璟熠抬手看了看表，“刚到四点，这个时间确实有些不合适，估计他俩都还没下班呢吧。”想到这里，他也不好意思再打，干脆铺了张纸巾坐在台阶上心不在焉地玩儿起了手机游戏。

过了一会儿楼道里光线逐渐昏暗下来，李璟熠揉了揉眼睛，捶着自己已经坐麻的双腿，再一看表：马上六点了！都这个时候了，他不仅没接到一个电话，甚至连条信息都没有。

“唉……这俩人到底在忙什么呢？”

嘀咕之余，李璟熠扯了张白纸，叠了个纸蛤蟆，又拿笔在蛤蟆背上龙飞凤舞地写道：“闲人李璟熠到此一游。”然后把它挂在门把手上，闷闷不乐地下了楼。李璟熠刚一出楼门，远远地就看见若莹学姐和一个女孩儿正合力拉着行李箱朝自己这边走来。这下李璟熠可算是“找到组织”了，他兴奋地挥着手喊道：

“学姐，学姐！”

陈若莹一见是李璟熠，马上微笑着也冲他摆了摆手。等她俩走到近前，李璟熠定睛一看，原来跟在学姐身边的正巧就是刚刚被他“吓跑”的那个姑娘。看着女孩儿惊讶中略显尴尬的神情，李璟熠估计她肯定也认出了自己。

“什么时候到的呀？”陈若莹关切地问道。

“呃，刚到刚到，哈哈，没想到在这儿碰见了，真巧啊。”李璟熠一语双关，心中暗想：“我什么时候到的？这事啊，不如问问你旁边那妹子，她可是最清楚不过了。”

“嗯，那就好，来我给你介绍一下，这就是梁琄的表妹韩瑾玉，跟你同届毕业，以后我们就要住在一起了。”说完，陈若莹又转向韩瑾玉，为她介绍道：“瑾玉，他是我弟弟李璟熠，是个准国家公务员哦。”

“璟熠？李璟熠，好奇怪的名字。”说着，韩瑾玉扑哧一声笑了起来。

李璟熠皱着眉头赔了个笑脸，心想：“笑吧，笑吧，唉……这可真是。”虽然心中难免有些小郁闷，但出于礼貌，他还是客气地回应道：“嘿嘿，你好你好地球可真小。”

听着两个人那怪怪的对话，陈若莹一歪头似乎也猜出个八九不离十来，于是，她难以置信地转头看着韩瑾玉笑问道：“瑾玉，你刚才说的难道就是……不会吧！”尤其是“不会吧”这三个字，陈若莹还特意用了重音。

“呵呵呵，诡异的世界，一切皆有可能。”李璟熠撇了撇嘴，耸着肩干笑道。

陈若莹一听，也捂着嘴笑了起来，从她那夸张的笑声中李璟熠已经能够猜想到，自己的形象肯定被这个韩瑾玉狠狠地“美化”了一番。

“我就说怎么打个电话俩人都占线，敢情是有人正在打小报告呢。”李璟熠微微侧头，暗自嘀咕着。

陈若莹好不容易才止住了笑，用指尖点了他一下，纳闷儿地问道：“你也是，早到了也不给我打个电话，‘阴森森’地猫在楼道里做什么？”

“啊？我打了呀，你和珅哥的电话都占线，后来也没见你俩回过来。”

“哪有啊……”一边说，陈若莹一边翻着手机的未接来电给他看。

看着四点二十分那一串儿有些熟悉的号码，李璟熠一拍脑门儿恍然大悟，原来他居然忘了自己下车后刚换了张新卡，压根儿就没告诉人家。

看着李璟熠那一脸悲催的可怜相，陈若莹打了个圆场说道：“好了，别站这儿聊啊，咱先上楼。璟熠，我替你拿包，你去帮瑾玉提一下行李箱，我俩拉着走了一路，手都酸了。”

“哦。”李璟熠鼓着腮帮子吐出口气，很是绅士地接过韩瑾玉的行李箱，跟在两个女孩儿身后，他一边爬楼梯，心里一边嘀咕着：“我的天哪！这箱子里究竟装着什么，死沉死沉的。”

一行三人刚进屋，陈若莹便开始给他俩介绍各自的住处。客厅东面的房间是留给韩瑾玉的，目测大约有个十几平方米，贴着墙放了张秀气的双人软床，床头柜上摆了只很是呆萌的Q版招财猫。在床对面是一组别致的旧式立柜，只要打开那扇镂空柜门，就能看到镶在里面的镜子，这样的设计不仅美观实用，同时还避免了在卧室里直接见到镜面的忌讳。环顾整间屋子，最吸引李璟熠的地方还是那个封闭式的小阳台，一面浅色映花纱帘将它与卧室隔开，显得颇为雅致。一边看，李璟熠一

边遐想着：“这要是赶上个冬日雪晴，泡一壶茉莉花茶，再放上把太阳椅，仰面朝天往那儿一躺，啧啧，品着香茗晒太阳，奢侈，真是奢侈啊。哎呀呀！可惜喽，这屋子怎么就不是我的呢。”在心底长吁短叹着，他转念又一想：“不过这东厢房，下午哪见得着太阳……”侧脸看了看韩瑾玉，不料正好与她四目相对，李璟熠赶忙移开目光，望着陈若莹问道：“学姐，我住哪儿？”

“你住在那间，跟我来。”说着，陈若莹带着两个人朝对面的卧室走去，推开门说道，“璟熠，就委屈你住西厢啦。”

门一打开，首先映入眼帘的是一张古香古色的大木床，在那阔气的皮制沙发前放了张双层玻璃茶几，虽说没有阳台，不过整体空间似乎比韩瑾玉那屋要大上些许。卧室里，日常物件一应俱全，床上也叠放着崭新的被褥，尤其是那台老式的熊猫牌彩电，让李璟熠忽然间有了一种回首童年般的温馨感。走到窗前，他拉开玻璃窗，逗弄着蔓生而上的爬山虎说道：“西厢房这正合我意，早上不见阳光，可以睡得久一点儿，况且这屋里要什么有什么，我简直就是拎包入住啊。”

“知道你那悠闲的个性，背上挎包就敢走天下，所以我就把日常用品都给备全了，缺什么你再告诉我。”陈若莹温柔地说道。

“挺好的，不缺了，真是让学姐费心了。”李璟熠满怀感激地说道。

虽然，当着外人的面，李璟熠总是“学姐学姐”这么叫，但其实，陈若莹对他那比亲姐姐还要好，什么事都会预先为他考虑周全。

“走，再带你俩看看客厅和卫生间。”陈若莹抬手招呼着。

李璟熠把背包往沙发上一扔，跟着学姐来到了客厅。开放式的厨房与客厅相连，靠墙放着一张高挑的六个人餐桌，从那简约时尚的品位来看，显然是若莹学姐后来添置的。

拉着韩瑾玉的手，陈若莹微笑着对李璟熠说道：“平时我和梁坤很少做饭，都是买现成的回来吃，现在有了你俩，家里就热闹了，不忙的时候咱们可以一起在餐厅里吃饭聊天。”